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

強制性公積金制度的實施 截至2005年7月底的進度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委員有關強制性公積金（簡稱「強積金」）制度實施的進展。

登記情況

2. 截至2005年7月底的登記情況如下：

	參加人數*			登記率		
	截至2005 年7月31 日	截至2005 年 6月30 日	變化	截至2005 年7月31 日	截至2005 年 6月30 日	變化
僱主	223 600	223 600	-	97.9%	97.9%	-
僱員	1 917 400	1 913 200	+ 4 200	96.7%	96.4%	+ 0.3%
自僱人士	289 200	288 900	+ 300	79.0%	79.0%	-

* 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百位數

3. 僱主及自僱人士的登記率維持穩定。已登記的僱員人數增加4 200人，僱員登記率因而錄得0.3%升幅。截至2005年7月底，共有14 200名僱主、255 600名僱員及22 000名自僱人士登記了行業計劃¹。

¹向兩個行業計劃雙重登記的數字已經消去。

投訴的處理

積金局接獲的投訴

4. 在2005年7月，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簡稱「積金局」）共接獲694宗投訴，由計劃成員提出的佔98%，涉及505名僱主。投訴性質分類列表如下：

<u>2005年7月所接獲的投訴</u>	<u>% *</u>
(A) 與計劃成員有關的投訴：	
➤ 不當地扣減工資/福利	3
➤ 強逼僱員轉為自僱人士	0
➤ 僱主未登記參加強積金計劃	29
➤ 僱主拖欠供款	79
➤ 其他（如被僱主解僱；沒有供款紀錄）	8
(B) 對受託人、中介人、職業退休計劃等的投訴	3

* 每宗個案可涉及多於一類投訴。

勞工處接獲的投訴

5. 在2005年7月，勞工處共接獲12宗涉及強積金的投訴，該等投訴均與涉嫌不當地扣減僱員的工資有關。

6. 由2005年1月1日至2005年7月底期間收到的112宗投訴個案當中：

- 有47宗經調解或提供意見後已獲解決；
- 有35宗已轉介到勞資審裁處/小額薪酬索償仲裁處仲裁；
- 有11宗涉及僱主無力償債而轉介到法律援助署、破產管理署及破產欠薪保障基金；及
- 有19宗僱員已在勞工處落案追討及正待調解結果。

執法

7. 積金局繼續執行《強積金計劃條例》，主動巡查僱用機構，調查投訴，代表僱員入稟法院提出申索追討拖欠的供款，並檢控違例僱主。

8. 在2005年7月採取的執法行動撮錄於下表：

2005年7月的執法行動	個案數目
A. <u>檢控</u> 月內申請的傳票數目	101
- 僱主未為僱員登記參加強積金計劃	6
- 未登記參加強積金計劃(因爭論僱員或自僱人士身分而起)	1
- 拖欠供款	94
- 提供虛假陳述	0
B. <u>供款附加費</u> (附加費按拖欠供款額的5%計算) 向僱主發出的通知書數目	25 900
C. <u>入稟小額錢債審裁處</u>	
- 入稟數目	68
- 涉及僱員數目	123
D. <u>入稟區域法院</u>	
- 入稟數目	5
- 涉及僱員數目	51
E. <u>入稟高等法院</u>	
- 入稟數目	0
- 涉及僱員數目	0
F. <u>向清盤人/接管人申請追討欠款</u>	
- 申請數目	50
G. <u>主動巡查</u>	
- 受巡查的僱用機構數目	133

教育及推廣

9. 2005年7月，積金局繼續透過大眾傳媒及講座向市民傳遞強積金制度及投資的訊息。
10. 在傳媒方面，積金局透過香港電台普通話頻道播出兩個有關強積金的環節，向大陸新移民講解強積金制度及投資之道。
11. 另一方面，積金局在2005年7月在報章及雜誌刊登20多篇稿件，內容包括強積金受託人的法定責任、強積金投資、成員保障以及強積金基金收費等事宜。此外，又發出了13份有關執法行動的新聞稿。
12. 積金局繼續為青年舉辦社區外展活動，並為中學生及專業團體舉辦講座。
13. 請委員細閱本文內容。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
2005年8月5日